

申請加入關西鎮農會會員所需資格及檢附證明文件說明書

壹、正會員：凡成年之中華民國國民，設籍農會組織區域(關西鎮)內，實際從事農業；另農會正會員每戶以1人為限。

一、資格條件：

- (一)自耕農：以本人、配偶或同戶直系血親所有農業用地供農、林、漁、牧使用，面積0.1公頃以上，或以依法令核准之室內固定農業設施，面積0.05公頃以上，從事農業生產者。
- (二)佃農：承租耕地面積0.2公頃以上(含承租三七五減租耕地及其他農業用地)從事農業生產連續經營滿一年。
- (三)有關農業用地坐落或固定農業設施應在新竹縣轄內或不在新竹縣轄內而與關西鎮相毗鄰之鄉鎮、市、區範圍內(如桃園市龍潭區、復興區)。

二、檢附資料：

- (一)國民身分證(影印後檢還申請人)
- (二)印章
- (三)現住人口含詳細記事之戶口名簿影本或10日內請領之全戶戶籍謄本(若以配偶土地入會其戶籍與申請人不同戶者，需另檢附配偶10日內請領之全戶戶籍謄本)。
- (四)申請前10日內請領之土地登記簿謄本或依法令核准之固定農業設施證明文件，屬都市土地者，應另檢附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 (五)佃農承租三七五減租耕地之政府機關出具之租賃契約、承租其他農業用地之租賃契約書並經地方法院或民間之公證人公證。
- (六)入會費新台幣1010元。

三、本人親自至農會辦理申請入會。

貳、個人贊助會員：凡成年之中華民國國民，設籍農會組織區域(關西鎮)內，不合正會員規定者。(每戶不限人數)

一、檢附資料：

- (一)國民身分證(影印後檢還申請人)
- (二)印章
- (三)現住人口含詳細記事之戶口名簿影本或10日內請領之全戶戶籍謄本。
- (四)入會費新台幣1010元。

二、本人親自至農會辦理申請入會。

參、團體贊助會員：凡依法登記之農業合作組織、公司、行號、工廠得加入當地農會為團體贊助會員。

一、檢附資料：

- (一)負責人國民身分證(影印後檢還申請人)
- (二)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 (三)農業合作組織、公司、行號、工廠登記或核准立案證明文件正本(影印後檢還申請人)。
- (四)入會費新台幣1010元。

二、負責人親自至農會辦理申請入會。

關西鎮農會歡迎您!!!
入會諮詢專線03-5872621分機203或204